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锋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嘉爱	林葵婷	
办公地址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二期	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金渡工业园二期	
传真	0758-8510077	0758-8510077	
电话	0758-8510195	0758-8510195	
电子信箱	board@hc-ltdcc.com	board@hc-ltdc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现阶段主要业务为新能源汽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技术服务,同时保持电极箔的研发、生产、销售。
在新能源汽车业务方面,公司一直致力于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关键技术的研究和产业化,拥有成熟的整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相关技术体系,形成了以智能整车控制器、电驱动与传动系统、高压集成控制器为代表的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核心产品体系,对新能源汽车的动力性、经济性、安全性、稳定性和舒适性起着决定作用。公司可为新能源汽车整车厂商提供成熟可靠的电控及驱动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和技术支持服务,成为掌握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的重要企业之一、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在电极箔业务方面,目前铝压化成箔的产量、产品质量及产品系列规格在国内同行业中名列前茅,部分产品的质量已经达到了代表电极箔最高水平的日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是目前国内少数能向国际市场出口铝压化成箔产品的企业之一,也是目前国内唯够大规模供货,并同时维修对日产能饱满进行大规模化成生产的几家企业之一。
近年来,公司持续围绕新能源汽车业务主业重越来越大,收入占比逐年增加,标志着公司逐渐成功转型,形引进理工毕创团队的人才优势和技术优势逐渐展现,后续市场可和盈利能力将越来越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062,745,126.61	1,719,828,409.07	19.94%	1,939,541,46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2,675,634.02	869,014,093.47	15.38%	1,189,762,545.6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30,537,291.49	719,149,318.72	43.30%	657,921,80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482,878.08	-324,294,499.14	126.36%	-9,605,49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73,467.19	-328,631,442.08	98.73%	-43,721,69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69,800.17	125,969.60	20,914.52%	7,923,26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71	126.32%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1.54	126.62%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0%	-31.46%	40.76%	-0.7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9,986,589.67	255,801,547.12	260,448,275.13	304,300,88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9,258.65	-333,063.54	2,918,004.47	80,228,67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2,180.10	-6,569,864.25	440,149.34	-896,94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249.37	15,852,848.15	14,493,062.99	-2,768,815.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源顺英	境内自然人	21.81%	42,800,720	32,100,540	质押	6,986,087
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7%	8,174,514	0	不适用	0
林程	境内自然人	4.14%	8,122,514	6,091,885	质押	776,232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2%	8,089,620	0	不适用	0
肇庆市端州区城北经济建设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2.44%	4,793,120	0	不适用	0
翁仁群	境内自然人	2.28%	4,469,700	0	不适用	0
北京盛科卓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	3,412,700	0	不适用	0
谢少华	境内自然人	1.28%	2,507,565	0	不适用	0
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2,064,600	0	不适用	0
王玮	境内自然人	0.74%	1,458,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宇峰(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源顺英之女婿)是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的股东,因此源顺英与汇海技术存在关联关系,而源顺英、汇海技术分别持有本公司21.81%、1.05%的股份;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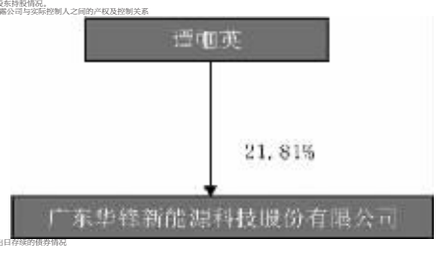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债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	华锋转债	128082	2019年12月04日	2025年12月03日	14,179.85	2.30%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下调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下调"华锋转债"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1.26%	49.28%	1.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标净利润	-4173.5	-32,863.14	98.73%

三、董事会报告
(一)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行为,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并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2月修订)》及《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二)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肇庆市高要区华锋电子初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他有关股东合计持有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236%股权出售给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三)请研电子已于2024年3月28日办理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登记通知书》。报告期内,公司按约定已收到力合创业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461万元。至此,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
(四)2024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6月21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五)2024年7月0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华锋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31元/股调整为8.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24年7月10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0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华锋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六)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城收储的议案》、《关于拟置换公司"华锋转债"部分抵押资产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8月23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华锋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上城收储的公告》、《关于拟置换公司"华锋转债"部分抵押资产的公告》。
(七)报告期内,公司以下同程股东公司拟于同程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拟对"广东华锋电控股份有限公司"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做变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5%以下,本次权益变动后,广东科创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5%以下暨权益变动公告》及《关于拟权益变动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广东科创)。
(八)202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2024年12月27日,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手方已正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源顺英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52.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期限六年,募集资金人民币352,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228.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2,161,320.75元。
截止2019年12月10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广会验字[2019]J1803615014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①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②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③	本年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④=①+②-③-④-⑤
				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④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⑤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3,216.13	493.59	31,766.07	1,511.37	443.27	-

注:期末余额与单项汇总数对账出现差异,系四舍五入尾差导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运用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32,664,463.08元(详见附表1),加上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4,935,857.01元,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4,432,730.68元,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为零。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管理制度》于2012年11月1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肇庆华锋工贸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工贸")、理工生创全资子公司广东北理华创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北理华创")与中信建投证券及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的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三方/四方/五方协议签订时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810078801200000092	2019-12-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市分行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050170870100000023	2019-12-1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健隆支行	北京理工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29190000337234	2020-3-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庆支行	广东北理华创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26810078801700000665	2020-3-24

公开发行可转换的募集资金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以及"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两个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分别为广东北理华创以及理工华创,广东北理华创和中信建投证券共同与上述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基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五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2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出售参股公司部分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同时通过了于2022年10月8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议案发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公司保证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无异议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结项,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的4,432,730.68元(全部为利息收入)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至此,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均已为零。
二、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期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和披露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表1
编制单位: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2,161,320.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13,720.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664,463.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8.28%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	是	281,361,320.75	52,161,320.75	-	52,153,222.73	99.98%	2022年12月	-	不适用	否
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项目	是	50,800,000.00	20,000,000.00	-	20,018,001.79	100.09%	2022年12月	-	不适用	否
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	不适用	-	130,000,000.00	15,113,720.91	130,493,238.56	100.38%	2024年3月	-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	130,000,000.00	-	13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2,161,320.75	332,161,320.75	15,113,720.91	332,664,463.0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260,000,000.00	15,113,720.91	260,493,238.56	-	-	-	-	-
合计	-	332,161,320.75	332,161,320.75	15,113,720.91	332,664,463.0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原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建设地点是在广东省肇庆市肇庆新区,原目的为面向公司现在产品的工程化开发及规模化生产,销售。结合近两年公司在南部新能源汽车市场情况,其增量远不及北方市场,且北方客户未来订单爆发式增长趋势确定,为改善公司未来产品交付状况,缩短物流时间,满足客户对"即"需求等,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在维持原募投项目合理产能的情况下,缩减该项目投入,用以在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北京盛科卓顺科技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该新项目主要包含新建理工华创北京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的建设,该新项目主要包含新建理工华创北京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的建设,该新项目计划投资21,000万元,其中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新项目建成后,将打造具有竞争力的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基地,具备年产5万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的生产能力,满足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70%以上的产能要求。 2.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原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子公司理工华创相顶楼宇内,考虑子公司理工华创北京研发中心的产业布局,以及控制实际经营成本因素,子公司理工华创已对现有海淀区租赁场地进行了搬私处理,租赁面积减半,结合最新将在北京顺义开展的"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公司拟将"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地点变更至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高丰产业园东最新19号厂房,与"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同址。另外,由于赵全营基地建成时间预计为2024年,仍真分析中心项目的大部分仪器设备需待该基地建成后再行购置和投入使用,因此,拟将"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项目"的募投资金使用期限延期至2,000万元,剩余投入待赵全营新基地建成后另行安排。 3.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13,000万元及利息收入利滚时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变更"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建设的原因:原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建设地点是在广东省肇庆市肇庆新区,原目的为面向公司现在产品的工程化开发及规模化生产,销售。结合近两年公司在南部新能源汽车市场情况,其增量远不及北方市场,且北方客户未来订单爆发式增长趋势确定,为改善公司未来产品交付状况,缩短物流时间,满足客户对"即"需求等,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在维持原募投项目合理产能的情况下,缩减该项目投入,用以在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北京盛科卓顺科技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该新项目主要包含新建理工华创北京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的建设,该新项目主要包含新建理工华创北京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的建设,该新项目计划投资21,000万元,其中使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新项目建成后,将打造具有竞争力的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基地,具备年产5万新能源商用车电控及驱动系统的生产能力,满足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70%以上的产能要求。 2.变更"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地点和建设内容的原因:"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平台智能制造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新能源汽车智能控制系统的真分析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13,000万元及利息收入利滚时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披露《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惠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相关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1)。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年报报告》(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编制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年报内容、格式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运行、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及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019)。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源顺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蒋丹东先生、罗玉涛先生、王大方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21)。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年报报告》(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编制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以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年报内容、格式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运行、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及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019)。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4,460,220.58	209,986,589.67	3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5,393.85	2,669,258.65	-2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95,983.41	1,843,180.10	-43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17,804.96	-1,107,249.37	-461.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014	-21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44	0.0126	-214.29%
加权平均净资